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3101266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「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31次大會」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(星期五)下午3時0分

開會地點：本府永華市政中心10樓都委會會議室

主持人：趙兼主任委員卿惠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依伶書記 2991111#8443

出席者：徐兼副主任委員中強、陳委員淑美、王委員銘德、陳委員世仁、邱委員寶彧、林委員榮川、宋委員自強、葉委員如萍、張委員慈佳、賴委員美蓉、李委員佩芬、盧委員沛文、陳委員彥仲、周委員士雄、曾委員憲嫻、莊委員德樑、洪委員于婷、魏委員健宏、林委員漢清、洪委員德勝、顏執行秘書永坤

列席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(區段徵收科)(審1案)、臺南市歸仁區公所(審1案)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設計科)(審1案)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住宅科)(審1案)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市計畫管理科)(審3案)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(審2案)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總工程司室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副總工程司室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及審議科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

備註：

- 一、出席委員隨文檢附會議議程一份，敬請親自出席(機關代表委員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時，請指派簡任以上代表出席)，委員如不克出席參與會議，請於會議前提供書面之審查意見。
- 二、列席機關請指派孰悉業務相關人員列席說明，會議議程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「各計畫審議會會議紀錄」項下「市都委



裝

訂

線

會會議」下載。

三、為響應環保愛物惜物，本次會議不提供杯水，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# 臺南市政府

